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四川金辉药业有限公司异地整体搬迁技改项目

项 目 编 号

建 设 地 点 资阳市雁江区沱东新区

验 收 单 位 四川博康嘉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3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四川金辉药业有限公司异地整体搬迁技改项目	行业类别	制药类
主管部门(或主要投资方)	四川金辉药业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资阳市雁江区水务局、资雁水函[2012]66号、2012年12月6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2年7月-2018年6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资阳市雁江区水利建筑勘察设计院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资阳市雁城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四川兴正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四川博康嘉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一、会议主持单位、时间、地点、参会人员和验收组情况：

四川金辉药业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3 日在四川金辉药业有限公司会议室组织召开了四川金辉药业有限公司异地整体搬迁技改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会议。

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施工单位、监测单位、监理单位、建设单位。

二、验收会议工作情况：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资阳市雁江区沱东新区，总用地面积 7.00hm²，总建筑面积 37748.50m²。项目已于 2012 年 7 月开工，2018 年 6 月完工。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2 年 12 月 6 日收到资阳市雁江区水务局《关于四川金辉药业有限公司异地整体搬迁技改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资水函[2012]66 号）的批复。

（三）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及主要结论

收到四川金辉药业有限公司委托书后，四川博康嘉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立即组织人员进行现场实地考察，并于 2019 年 4 月编制完成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报告结论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在总体布局上基本维持了原设计的框架。项目区的各项水土保持设施发挥了较好的保持水土、改善生态环境的作用。经公众参与调查表明，项目所在地区周边居民对该工程总体上赞同和支持。

（四）会议验收结论

经讨论，项目区的各项水土保持设施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作用，防止了水土流失，改善了生态环境。本次验收评定为合格。

（五）后续管护要求

加强已完成水土保持措施的管护工作，确保护坡、排水系统、植物措施等水土保持工程持续发挥效益，在旱季加强对植物措施浇水养护。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位/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王峰	四川金峰药业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王峰	建设单位
成 员	高晓瑞	四川博康嘉通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高晓瑞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吴奇芸	四川博康嘉通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吴奇芸	
	王峰	四川金峰药业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王峰	监测单位
	张利	四川元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利	监理单位
		资阳市雁江区水利建筑勘察设计院	此单位已注销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
	王文其	资阳市雁江区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王文其	施工单位